



PACIFIC CENTURY INSURANCE HOLDINGS LIMITED

(盈科保險集團有限公司)*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 未經審核季度業績

- 集團業務增長強勁，投資回報及索償支出較預期理想，保單續保率穩定。
- 個人首年應收保費增加21.4%至163.5百萬港元，投資合約則增加57.0%至92.0百萬港元，惟保險合約減少6.1%至71.5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溢利：107.5百萬港元(二零零六年：102.5百萬港元)。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重估儲備：97.5百萬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4.9百萬港元)。

盈科保險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季度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六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營業額	2	496,891	450,437
投資收入、收益淨額及其他收入		266,152	258,187
		<hr/>	<hr/>
總收入及收益淨額		763,043	708,624
減：再保險保費		(32,576)	(34,240)
		<hr/>	<hr/>
淨收入		730,467	674,384
保單持有人利益－保險合約		(178,121)	(153,417)
保單持有人利益－投資合約		(11,367)	(26,852)
營業員佣金及津貼		(112,399)	(96,596)
遞延新造保單成本變動		20,617	8,985
管理開支		(135,597)	(107,535)
保險合約負債增加		(184,036)	(179,820)
財務費用		(13,067)	(10,787)
		<hr/>	<hr/>
除稅前溢利		116,497	108,362
稅項		(9,411)	(6,059)
		<hr/>	<hr/>
期內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107,086	102,303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439	206
		<hr/>	<hr/>
期內母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		107,525	102,509
		<hr/> <hr/>	<hr/> <hr/>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母公司普通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 期內溢利	<u>13.18港仙</u>	<u>12.58港仙</u>
—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u>13.13港仙</u>	<u>12.55港仙</u>

攤薄

— 期內溢利	<u>12.93港仙</u>	<u>12.40港仙</u>
—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u>12.88港仙</u>	<u>12.38港仙</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6,896	58,138
投資物業	1,522,880	19,024
遞延新造保單成本	1,171,786	1,150,314
財務資產	3,544,965	3,985,028
遞延稅項資產	5,250	5,250
已抵押存款	90,247	34,513
非流動資產總值	<u>6,412,024</u>	<u>5,252,267</u>
流動資產		
遞延新造保單成本	293,609	294,464
應收保費	64,428	69,96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360,861	402,916
財務資產	3,092,736	3,049,794
再保險資產	1,866	1,918
現金及現金等值	2,629,633	2,494,109
	<u>6,443,133</u>	<u>6,313,169</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資產	59,924	59,084
流動資產總值	<u>6,503,057</u>	<u>6,372,253</u>
流動負債		
應付保單持有人	(155,188)	(143,600)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賬款	(294,743)	(367,303)
應付稅項	(22,273)	(17,718)
	<u>(472,204)</u>	<u>(528,621)</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19,543)	(19,364)
流動負債總值	<u>(491,747)</u>	<u>(547,985)</u>
流動資產淨值	<u>6,011,310</u>	<u>5,824,26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423,334</u>	<u>11,076,535</u>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4,731)	(31,811)
計息貸款		(1,746,684)	(770,979)
投資合約負債		(846,342)	(807,376)
保險合約負債		(6,006,279)	(5,804,170)
保單持有人紅利及利息		(948,389)	(914,489)
遞延稅項負債		(5,066)	—
非流動負債總值		<u>(9,557,491)</u>	<u>(8,328,825)</u>
資產淨值		<u>2,865,843</u>	<u>2,747,710</u>
股本			
已發行股本		816,404	814,619
儲備	3	<u>2,049,439</u>	<u>1,933,091</u>
股本總值		<u>2,865,843</u>	<u>2,747,710</u>

1. 投資物業的會計政策變動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使用成本模式將其投資物業列賬。投資物業乃以成本減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值。折舊乃於各項投資物業的估計可用年限內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予以計算。為上述目的所採用的主要年率乃根據土地使用權的剩餘租約年期。

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選用公平價值模式將其投資物業列賬。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價值於資產負債表列值。一項投資物業公平價值的變動或廢棄或出售該投資物業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收益表中確認。由於新政策根據投資物業公平價值的變動計算回報率，管理層認為新政策提供可靠及較相關的資料。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公平價值模式，採用公平價值模式分別對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保留溢利及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a)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對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影響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 第40號 公平價值模式 的影響 千港元
新政策的影響	
投資物業增加	34,106
遞延稅項負債增加	(5,276)
資產淨值增加淨額	<u>28,830</u>

(b)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對綜合收益表的影響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 第40號 公平價值模式 的影響 千港元
新政策的影響	
投資收入、收益淨額及其他收入增加	31,561
管理開支減少	2,545
遞延稅項增加	(5,276)
溢利增加淨額	<u>28,830</u>
每股基本盈利增加	<u>3.54港仙</u>
每股攤薄盈利增加	<u>3.47港仙</u>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保險合約保費總額、根據代理協議進行的一般保險業務已收及應收的佣金及資產管理所得的服務費。

營業額的分析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壽險合約：		
整付保費	5,646	8,743
首年保費	69,014	66,741
續保保費	408,937	371,357
保費總額	<u>483,597</u>	<u>446,841</u>
根據代理協議收取的一般保險佣金	2,069	1,933
資產管理費用	3,981	3,537
投資合約費用	7,244	(1,874)
於綜合收益表內呈報的持續經營業務應佔營業額	<u>496,891</u>	<u>450,437</u>

3. 儲備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24,680	20,202
繳入盈餘	152,178	152,178
購股權儲備	14,994	15,541
對沖儲備	(9,233)	(31,488)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重估儲備	97,506	114,869
保留溢利	1,769,314	1,661,789
	<u>2,049,439</u>	<u>1,933,091</u>

業務回顧

二零零七年首三個月，本集團業務繼續保持增長，個人新造保單的首年應收保費增加21.4%至163.5百萬港元。根據現行會計準則，投資合約保費並不被確認為保費收益，而保險合約的整付保費及首年保費輕微減少1.1%至74.7百萬港元。續保保費增加10.1%至408.9百萬港元，保費總額增加8.2%至483.6百萬港元。營業員佣金及津貼增加16.4%至112.4百萬港元，這與新造保單數量上升保持一致。由於新造保單銷售及相關的營業員佣金及津貼較高，遞延新造保單成本因而上升20.6百萬港元。由於新造保單數量上升及有效保單數量增加，總經營開支增加11.0%至416.9百萬港元。開支指數為155.2%（二零零六年：155.5%）。LIMRA13個月及25個月的保單續保率分別為88.4%（二零零六年：88.7%）及77.6%（二零零六年：78.2%）。續保比率為102.4%（二零零六年：99.7%）。理賠比率為88.4%（二零零六年：95.7%）。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重估儲備為97.5百萬港元，而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14.9百萬港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溢利為107.5百萬港元（二零零六年：102.5百萬港元）。

董事會對本集團業務持續強勁增長感到欣慰，並相信本集團將繼續表現理想。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鄭雲裳

香港，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布發表日，本公司的董事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袁天凡；陳炳根；蘇永雄

非執行董事：

彭德雅；鍾楚義；馮曉增；鄭常勇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信剛教授；范華達；王憲章；王于漸教授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